

教育部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9 日
臺教授國字第 1040015074 號備查
教育部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9 日
臺教授國字第 1040015074A 號核定
教育部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9 日
臺教授國字第 1040015074B 號核定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0 日
北市教中字第 10430878700 號核定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華民國 104 年 1 月 26 日
新北教中字第 1040103906 號核定
桃園市政府中華民國 104 年 2 月 5 日
府教中字第 1040033308 號核定

104 學年度
高級中等學校
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簡章彙編

10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重要日程表

項目		日期	
1.下載/購買簡章、報名表		104 年 2 月 10 日~104 年 3 月 13 日	
2.報名	向各招生學校報名繳件	104 年 3 月 9 日至 3 月 13 日 上午 8:30~12:00、下午 1:30~4:30	
	臺北市	網路填寫報名資料 http://203.71.210.5/web/104special	104 年 3 月 2 日至 3 月 8 日 中午 12:00 止
		個別報名：非應屆畢業生及非基北區畢業生 地點：各招生學校	104 年 3 月 9 日至 3 月 13 日 上午 8:30~12:00、下午 1:30~4:30
		集體報名：基北區應屆畢業生 地點：松山家商	104 年 3 月 12 日至 104 年 3 月 13 日 9:00~12:00
	新北市： 向瑞芳高工報名	第一階段 書面審查報名	104 年 3 月 9 日至 3 月 13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第二階段 術科測驗報名		104 年 4 月 8 日至 4 月 10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3.術科測驗（含面試）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104 年 4 月 26 日	
4.公布術科成績	除新北市外	104 年 5 月 11 日	
	新北市	104 年 4 月 30 日	
5.術科成績複查	除新北市外	104 年 5 月 12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新北市	104 年 5 月 1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6.術科成績複查截止	除新北市外	104 年 5 月 12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新北市	104 年 5 月 5 日 上午 9:00~下午 4:00	
7.公告撕榜序（依各校需求）		104 年 6 月 7 日	
8.撕榜（依各校需求）、放榜、報到、申訴		104 年 6 月 8 日 上午 9:00 放榜，下午 1:00 申訴開始	
9.申訴截止		104 年 6 月 9 日 下午 4:00 申訴截止	
10.放棄、遞補截止		104 年 6 月 10 日 中午 12:00 放棄、遞補截止	
11.參與特色招生職業類科甄選入學學校匯報學生錄取及報到名冊至主委學校（新竹高工）		104 年 6 月 10 日	

招生區	校名(簡稱)	特色招生科/班	招生 名額	身障生		原住民		頁碼
				名額	合計	名額	合計	
基北區 (新北市)	市立新北高工	鑄造科	20	0	2	1	2	137
		模具科	20	0		1		
		機械科	20	1		0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0	1		0		
	市立三重商工	汽車科	40	1	2	1	2	139
		模具科	20	1		1		
		應用外語科	20	0		0		
	市立淡水商工	餐飲管理科	20	0	2	1	2	141
		園藝科	20	0		1		
		電機科	10	1		0		
		控制科	10	1		0		
	市立瑞芳高工	土木科	20	0	2	1	2	143
		建築科	20	1		0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0	1		1		
	市立泰山高中	汽車科	20	1	1	0	1	145
		機械科	20	0		1		
	市立鶯歌工商	陶瓷工程科	20	1	2	1	2	147
		美術工藝科	20	1		0		
		廣告設計科	20	0		1		
	私立東海高中	餐飲管理科	50	1	2	1	2	149
資訊科		50	1	1				
私立南強工商	表演藝術科	50	1	2	(1)	2	151	
	電影電視科	20	0		(1)			
	多媒體動畫科	20	1		(1)			
私立智光商工	餐飲管理科	50	1	2	1	2	153	
	電機電子群資訊科	20	1		1			
私立能仁家商	廣告設計科	20	1	3	0	3	155	
	流行服飾科	20	1		1			
	幼兒保育科	20	0		1			
	美容科	50	1		1			
私立穀保家商	餐飲管理科	50	1	2	1	2	157	
	時尚造型科	50	1		1			

基北區（新北市）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 名	新北市立新北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3433		
校 址	(23659)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 1 段 241 號	聯絡電話	(02)2266-5425		
網 址	http://www.nt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261-7023		
招生名額	科 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鑄 造 科	20	0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模 具 科	20	0	1	
	機 械 科	20	1	0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0	1	0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機械科、模具科、鑄造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引進業界專家實務授課，提供學生暑期業界實習。 2. 適性教學輔導學生考取 CNC 乙級、機械加工丙級；衝壓模乙、丙級；鑄造乙、丙級證照。 3. 新北數控精密職教中心，辦理數值控制機械程式設計人才培訓。 4. 工科技藝競賽年年獲得鑄造類金手獎且保送至台科大前三志願科技大學。 5. 與北部等知名科大產學攜手及產學合作。 <p>二、應用外語科(英文組)</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培育能自行經由職場英文實務學習，成為擁有第二專長並具備國際溝通能力之專業人員。 2. 強化學生實務能力訓練，取得英語文檢定、電腦文書相關技能檢定證照。 3. 與國際商務、餐飲觀光、外語文教、國際會展等相關產業實習參訪機會，增加就業機會。 				
	書審應繳資料	<p>◎<u>書面審查</u>：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u>一般條件</u>：(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p> <p>二、<u>特別加分條件</u>：(以下2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5分)</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校內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高2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報名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採計英檢成績(其他英檢成績依國際認證對應表)為加分條件，初級通過加3分，初級初試通過加2分，曾參加英文檢定考試(附成績單)加1分。曾參與英文研習營等相關活動(附證明)加0.5分，本項最多加至3分。 2.報名機械科、模具科、鑄造科：不另採計「各校特別加分」。 		術科測驗說明	<p>◎<u>術科測驗</u>：占總成績70%</p> <p>◎<u>施測科目</u>：</p> <p>A09 應用外語科▶閱讀與口說綜合能力測驗</p> <p>A13 機械科▶識圖與製圖</p> <p>A19 模具科▶模具組裝操作</p> <p>A20 鑄造科▶造型捏塑</p>
		同分比序順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術科測驗成績 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 三、其他競賽成績 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 		

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9應用外語科)、13(A13機械科)、15(A19模具科)、16(A20鑄造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備註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同學住宿。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3430	
校址	(24162)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聯絡電話	(02)2971-5606#203	
網址	http://www.sc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89-7932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汽車科	4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模具科	20	1	1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0	0	0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本校位處大型工業區周邊，模具、汽車與機械工廠到處林立，校外實習便捷，同時與北區多所科技大學建立策略聯盟，充分提供模具與汽車科學生實習與選讀之機會。</p> <p>二、本校積極爭取汽車科整合型計畫，並新建有模具實習工廠，有利學生優質學習，同時重視學生技術精熟能力訓練。</p> <p>三、模具與汽車科學生需於高一、高二暑假校外實習(必修課程)及高三下學期校外汽車廠實習。</p> <p>四、應用外語科另聘外籍教師協同教學，並於暑假校外實習。</p>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u>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u></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p> <p>二、<u>特別加分條件：(以下2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5分)</u></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多加至2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p> <p>1.報名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採計英檢成績(其他英檢成績依國際認證對應表)為加分條件，初級通過加3分，初級初試通過加2分，曾參加英文檢定考試(附成績單)加1分。曾參與英文研習營等相關活動(附證明)加0.5分，本項最多加至3分。</p> <p>2.報名模具科、汽車科：不另採計「各校特別加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占總成績70%</p> <p>◎施測科目：</p> <p>A09 應用外語科▶閱讀與口說綜合能力測驗</p> <p>A19 模具科▶模具組裝操作</p> <p>A21 汽車科▶汽車零組件分解組合</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9 應用外語科)、15(A19 模具科)、16(A21 汽車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 名	新北市立淡水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3434	
校 址	(25169)新北市淡水區商工路 307 號			聯絡電話	(02)26203930 #214	
網 址	http://www.ts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6214620	
招 生 名 額	科 別	一般生	身心 障 礙 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餐 飲 管 理 科	20	0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園 藝 科	20	0	1		
	電 機 科	10	1	0		
控 制 科	10	1	0			
報 名 費 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 別 發 展 特 色	<p>一、本校校園廣闊環境優美、五育並重，設有職業類餐旅群、農業群、電機電子群、商管群等九科及高中部(普通科)，提供完整適性選擇的機會。</p> <p>二、本校餐飲管理科及園藝科為新北市唯一設科公立學校，師資優良、設備齊全，學科、技術並重，輔導學生取得各類證照，升學就業兩相宜。</p> <p>三、本校電機科、控制科學科、技術並重，並配合產業需求培訓技能，輔導取得證照，升學就業兩相宜。</p> <p>四、配合學生生涯規劃，學生可參加各類技能競賽增進技能，參與大學、產業間之各項產學合作，落實務實致用之理念。</p>					
書 審 應 繳 資 料	<p>◎<u>書面審查</u>：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u>一般條件</u>：(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u>術科測驗</u>：占總成績 70%</p> <p>◎<u>施測科目</u>：</p> <p>A09 餐飲管理科▶客用口布與西餐餐具擺設</p> <p>A16 園藝科▶植物識別、農藥與肥料計算與組合盆栽</p> <p>A17 控制科▶簡易電子電路製作與室內配線操作</p> <p>A18 電機科▶導線連接及基本電路連接</p>	
	<p>二、<u>特別加分條件</u>：(本項為外加，至多加2分)</p> <p>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高2分。報名本校各科不另採計「各校特別加分」。</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 甄選說明
-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2分)】+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9餐飲管理科)、14(A16園藝科)、14(A18電機科)、14(A17控制科)頁。

- 備註
-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同學住宿。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3402	
校址	(22441)新北市瑞芳區瑞芳街 60 號			聯絡電話	(02)2497-2516#304	
網址	http://www.jf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496-9845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土木科	20	0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建築科	20	1	0		
	應用外語科(英文組)	2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土木建築科</p> <p>1. 土木科及建築科課程內容著重實務與理論，以期學生能習得統整性和應用性的技能與知能。</p> <p>2. 採融入實習課程模式，利用實習課程，進行產業參訪，產業專題講座，校外實習，強調以產業需求實作課程為主，輔以必要之土木建築專業理論，並開設各項檢定課程輔導學生參加檢定。</p> <p>3. 特色發展著重辦理專題製作、三師(產業、技專、本校)教學和技能檢定、技藝競賽等項目。以期發展符合產業需求，建構職能導向與學用合一，使畢業學生具備升學與就業能力。</p> <p>二、應用外語科(英文組)</p> <p>1. 考量北台灣觀光及基隆地區產業所需英語專業人力，課程設計著重以就業導向為主，培養訓練地區基層應用外語實務人才，落實學用合一。</p> <p>2. 強化學生實務能力訓練，取得各類英文檢定、電腦軟體應用、商務會計相關技能檢定證照。</p> <p>3. 爭取提供學生實務實習機會與產業、大專相關科別參訪機會，增加就業實力。</p>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p> <p>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2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5分)</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高2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p> <p>1. 報名建築科：個人參加縣市(含)以上教育機關主辦美術相關競賽獲獎者加3分；參與競賽可提出參賽證明加2分；參與校級之美術相關競賽獲獎者加1分(獲獎者均需附相關獎狀)。本項最高3分。</p> <p>2. 報名土木科：參與數學相關競賽，縣市(含)以上教育行政機關主辦獲獎者加3分；參與競賽可提出參賽證明加2分；參與校級之數學相關競賽，獲獎者加1分(以上需附相關獎狀證明)。本項最高3分。</p> <p>3. 報名應用外語科(英文組)：採計英檢成績(其他</p>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p> <p>◎施測科目：</p> <p>A09 應用外語科▶閱讀與口說綜合能力測驗</p> <p>A11 土木科▶幾何圖形量測與空間設計</p> <p>A15 建築科▶創意空間設計</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英檢成績依國際認證對應表)為加分條件，初級通過加 3 分，初級通過加 2 分，曾參加英文檢定考試(附成績單)加 1 分。曾參與英文研習營等相關活動(附證明)加 0.5 分，本項最高 3 分。

-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 年 3 月 9 日至 10 日個別報名；3 月 11 日至 13 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 年 4 月 8 日個別報名；4 月 9 日至 10 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特優	第 3 名 特優	第 4 名 優等	第 5 名 優等	第 6 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 1 名 特優	第 2 名 優等	第 3 名 甲等	第 4 名 乙等	第 5 名 佳作	第 6 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 1 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 1/2 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 1 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 30 分，占總成績 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 5 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 100 分，占總積分 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 3 倍率的學生，未及 3 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 104 年 3 月 27 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 10(A09 應用外語科)、13(A11 土木科)、13(A15 建築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 103 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 104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同學住宿。

甄選說明

備註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			學校代碼	013303	
校址	(24306)新北市泰山區辭修路 7 號			聯絡電話	(02)2296-3625 #220	
網址	http://www.tssh.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09-3219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汽車科	20	1	0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機械科	20	0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本校為新莊、泰山、五股、林口等地區唯一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之學校，為社區培育基礎技職人才，並與知名廠商訂有產學合作計畫。</p> <p>二、本校汽車科及機械科以強調實務為主，著重學生實習課程學習，奠定畢業後就業之能力。目標以培育技術人才為主，符合目前業界就業人才之需求。</p> <p>三、本校與臺北科技大學、臺北城市科技大學、龍華科技大學及黎明技術學院為合作學校。</p>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p> <p>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 2 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 5 分)</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校內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p> <p>1.報考汽車科：學生參加新北市公立高中寒暑假育樂營之國中生獲頒表現優良獎狀一張加 1 分。本項最高 3 分。</p> <p>2.報考機械科：學生就讀新北市泰山區、新莊區、林口區、五股區、八里區國中者加 3 分。本項最高 3 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p> <p>◎施測科目：</p> <p>A13 機械科▶識圖與製圖</p> <p>A21 汽車科▶汽車零組件分解組合</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3(A13機械科)、16(A21汽車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設有學生宿舍可供遠道同學住宿。

七、基於實習安全，學生應俱備基本聽力及基本視力，以辨認機具運作狀況及安全操作機具。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4439	
校址	(239)新北市鶯歌區中正三路 154 號			聯絡電話	(02)26775040 #811	
網址	http://www.yk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6700973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陶瓷工程科	2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美術工藝科	20	1	0		
	廣告設計科	20	0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本校設計群陶瓷工程科、美術工藝科、廣告設計科擁有完整先進的實習設備、專業多元的實習課程與學產兼修的優秀師資，除了學習傳統設計、工藝技術外，並加入藝術創作元素，培育設計與藝術的創作人才。</p> <p>二、進行產學合作：結合地方知名企業，邀請企業講師到校開設講座，亦配合課程安排學生赴企業參訪見習。此外並協助學生赴企業工讀實習，培養學生具實務經驗之專業技能。</p> <p>三、與科技大學合作：大專教師與學校教師協同教學，開創學生實務性專題製作能力；本校部分課程更援引地區著名師傅授課，採取師徒制教學，傳承專業技術並培養學生創作專才。</p>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5分，其餘不給分。</p> <p>二、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2分)</p> <p>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校內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1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2分。本項最高2分。報名本校各科不另採計「各校特別加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p> <p>◎施測科目：</p> <p>A10 美術工藝科▶素描、創意設計</p> <p>A11 廣告設計科▶靜物素描</p> <p>A22 陶瓷工程科▶造形捏塑</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2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7(A22 陶瓷工程科)、11(A10 美術工藝科)、11(A11 廣告設計科)頁。

甄選說明

備註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有30餘線學生通勤交通車並設有學生宿舍提供遠道同學交通及住宿的選擇。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私立東海高級中學			學校代碼	011315	
校址	(24157)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 3 段 93 巷 12 號			聯絡電話	(02) 29822788#24、28、29	
網址	http://www.thh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821699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餐飲管理科	5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資訊科	5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元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元				
科別發展特色	餐飲管理科： 一、新穎的設備：投入龐大資金打造全新一流餐飲科教室及設備，建置國家技能檢定乙丙級考場。 二、優良的師資：禮聘國宴主廚擔任總顧問，另聘業界專家蒞校指導。 三、學術科並重：著重學科實力之培養，積極輔導考取國立大學，加強外語教學，培養國際化人才，並積極輔導考取烘焙、中餐烹調、西餐烹調、餐旅服務、飲料調製等技術士證照，提高職場競爭力，並規劃 3+4 課程。 四、實施產學合作：三師教學，聘請業師、科大教師與本校教師協同教學，安排至國際級飯店實習，引領學生適應職場，培養餐旅業菁英。					
	資訊科： 一、教學成效卓越，榮獲教育部高中校務評鑑為一等優質科別。 二、教學團隊深具教育熱忱，榮獲教育部教師教學卓越獎與師鐸獎。 三、連續五年榮獲教育部優質化及新北市旗艦計畫績優科別，新北第一。 四、機器人發展特色科別，連續五年蟬連全國總冠軍，代表台灣晉級 WRO 世界盃機器人大賽。 五、創立雲端學習環境，發展互動科技與智慧生活專題製作，精進學生專業技能。 六、每學期辦理業界參訪與產業實習，增進學生職涯發展競爭力。 七、推動三師教學，業師與教師攜手並進，發揮技職務實致用課程特色。					
書審應繳資料	◎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 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 (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 (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			術科測驗說明	◎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 ◎施測科目： A08 餐飲管理科 ▷客用口布與西餐餐具擺設 A12 資訊科 ▷電腦作業系統安裝與設定	
	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 2 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 5 分) (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 (二)各校特別加分： 報名本校各科學生就讀本市三重區、蘆洲區、新莊區、板橋區、五股區國中學生，在學期間曾參加本校九年級技藝教育課程或本校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等，每項核給 3 分。本項最高 3 分。				同分比序順序	一、術科測驗成績 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 三、其他競賽成績 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直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直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8 餐飲管理科)、12(A12 資訊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私立南強高級工商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1408	
校址	23144 新北市新店區文化路 42 號			聯絡電話	(02)29155144#112	
網址	http://www.nc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158194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表演藝術科	5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電影電視科	20	0	(1)		
	多媒體動畫科	2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本校軟硬體設備完善，並與業界接軌，包含有攝影棚、錄音室、MAC 電腦教室、剪接室、實驗劇場、16 間獨立琴房、排練教室、舞蹈教室、燈光音響器材等。</p> <p>二、專業術科師資陣容堅強，並特別聘請業界師資，引領學生創造競賽佳績。</p> <p>三、舉辦術科會考之多元評量，強化教學成果展演之落實，豐富學生展現自我的平台。</p> <p>四、辦理國際藝術人文教育交流，開啟學生與世界溝通的窗口。</p> <p>五、與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龍華科大、東南科大等多所大學院校策略聯盟</p>					
書審應繳資料	<p>◎<u>書面審查</u>：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u>一般條件</u>：(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p> <p>二、<u>特別加分條件</u>：(以下 2 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 5 分)</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 參加新北市假日藝術學校持有證明者核給 1 分；參加校級以上藝術創作相關競賽持有證明者核給 1 分；國中三年內任幹部證明核給 1 分。本項最高 3 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u>術科測驗</u>：占總成績 70%</p> <p>◎<u>施測科目</u>：</p> <p>A05 表演藝術科▶才藝專長與口語表達</p> <p>A06 電影電視科▶劇本創意改編與舞台及電影場景設計</p> <p>A07 多媒體動畫科▶漫畫素描</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新北市假日藝術學校、校級以上藝術創作相關競賽、國中三年內任幹部證明核給1分。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8(A05表演藝術科)、9(A06電影電視科)、9(A07多媒體動畫科)頁。

甄選說明

備註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交通便利、多線公車到站，捷運大坪林站步行約5~10分鐘可到校。

七、協助弱勢學生，提供免費課後輔導班。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 名	新北市私立智光高級商工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1420	
校 址	(23455)新北市永和區中正路 100 號			聯絡電話	(02)2943-2491#320	
網 址	http://www.ck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46-0825	
招 生 名 額	科 別	一般生	身心 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餐飲管理科	5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 錄取名額依相關規 定辦理	
資訊科	20	1	1			
報 名 費 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餐飲管理科： 一、教育部學年度校務評鑑，本校餐飲管理科榮獲教育部一等的優質認證。 二、現代人注重養生，成立專班，開設以健康導向蔬食養生的課程，使現代人能吃出健康、又有活力，與鄰近科技大學合作，敦請具有實務經驗的教授蒞校指導專題製作等實務課程。 三、積極輔導學生考取中餐、飲料調製及烘焙證照，多照在手，有利求職，在寒、暑假與企業合作，由老師帶領同學至知名飯店參訪與實習。					
	資訊科： 一、積極推動產學合作，尋求校外產業或社區資源辦理提昇學生實務經驗之活動，達成學用合一之技職教育目的，增進學生就業能力。 二、發展 APP 程式設計特色課程，透過運用 APP 程式設計之能力，以培養學生對程式學習產生興趣及指導學生應用科技，發揮創意，促使學生積極投入實作，學習更精進技能，延伸學生學習的深度與廣度。 三、發展創意機器人特色課程，透過運用機器人設計之能力，以培養學生了解各式感測器原理與應用，以加強對機器人有更深的認識並能運用於生活上，提高學生學習的興趣。 四、持續輔導學生考取技術士技能證照，以應未來升學或就業之資格認證。					
書審應繳資料	◎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 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 (15 分)： 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 (二)其他競賽 (10 分)： 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 (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 分)： 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			術科測驗說明	◎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 ◎施測科目： A08 餐飲管理科 ▶ 客用口布與西餐餐具擺設 A12 資訊科 ▶ 電腦作業系統安裝與設定	
	二、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 2 分) 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報名本校各科不另採計「各校特別加分」。			同分比序順序	一、術科測驗成績 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 三、其他競賽成績 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2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8 餐飲管理科)、12(A12 資訊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為佛教所創辦的學校，重視品德教育，培養同學成為有品味、有品質、有所為的青年。

七、交通便利，基北區多線公車穿梭，捷運永安站步行約10~15分鐘即達本校。

八、扶助弱勢家庭，免費提供營養午餐、參加課後輔導班清寒學生費用減半、學生學雜費免息分期付款。

九、德育、智育、體育、群育、技能、作業優良、熱心公益任何一項表現優異，均可領取獎學金。

十、照顧就學，提供社區就近入學生高額獎學金。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私立能仁高級家事商業職業校	學校代碼	011426		
校址	新北市新店區文中路 53 巷 10 號	聯絡電話	(02) 29182399#160		
網址	http://www.nr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 29102006		
招生名額	科別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廣告設計科	20	1	0	
	流行服飾科	20	1	1	
	幼兒保育科	20	0	1	
	美容科	5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一、廣告設計科				
	1. 落實三師協同教學-引進業師、與大專教師，共同開發課程。文山區唯一廣告設計科。				
	2. 文化創意產業的前置教育中心，接軌與傳承的中心。讓學生發展多元有創意。				
	二、流行服飾科				
書審應繳資料	1. 推動升學輔導-辦理產學合作、策略聯盟及升學博覽會，提升未來升學多項選擇。				
	2. 提升作品的完整性~作品即商品的概念創造學習價值，推動各項專著課程並成效卓著。				
	三、幼兒保育科				
	1. 本校幼兒保育科為新北市歷史最悠久且辦學成效最佳的科別。				
書審應繳資料	2. 學生未來以從事幼兒保育科產業相關工作，符合教育政策法規及永續原則，並滿足業界需求。				
	四、美容科				
	1. 規模最大、教學品質、專業設備最佳，為新北市 102、103 年度旗艦計畫之重點學校。				
	2. 強調學用合一-產業參訪、寒暑假校外實習及校內實習，培養孩子實務工作能力。				
書審應繳資料	◎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		◎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		
	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施測科目：		
書審應繳資料	(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 (15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		術科測驗說明	A11 廣告設計科>靜物素描	
	(二)其他競賽 (10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			A01 流行服飾科>寵物服飾貼圖創作	
書審應繳資料	(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		同分比序順序	A02 美容科>指甲彩繪與晶鑽面具	
	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 2 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 5 分)			A03 幼兒保育科>創意手工卡片製作	
書審應繳資料	(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		同分比序順序	一、術科測驗成績	
	(二)各校特別加分： 報名本校科別來自本市下列行政區域國中應屆畢業生，為獎勵就近入學，給予外加 3 分。新店區、永和區、中和區、深坑區、石碇區、烏來區、坪林區、平溪區、貢寮區、雙溪區、瑞芳區、汐止區。本項最高 3 分。			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	
書審應繳資料			同分比序順序	三、其他競賽成績	
				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	

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直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直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1(A11廣告設計科)、7(A01流行服飾科)、7(A03幼兒保育科)頁、7(A02美容科)頁。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備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註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

六、本校提供26條路線專車接送學生上、放學。

基北區（新北市）104 學年度特色招生甄選入學簡章

校名	新北市私立穀保高級家事商業職業學校			學校代碼	011413	
校址	(241)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560 巷 38 號			聯絡電話	(02)2971-2343#206	
網址	http://www.kpvs.ntpc.edu.tw			傳真號碼	(02)2985-3350	
招生名額	一般生	一般生	身心障礙生	原住民生	其他	
	餐飲管理科	50	1	1	其他特殊身分學生錄取名額依相關規定辦理	
	時尚造型科	50	1	1		
報名費用	第一階段書面審查	100		術科測驗日期	104 年 4 月 25 日(星期六)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	230				
科別發展特色	<p>一、餐飲管理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教育部學年度校務評鑑，本校專業群科-餐飲管理科榮獲教育部一等的優質認證。 2. 專業教室-中餐教室、烘焙教室、飲調教室皆為合格國家丙級、乙級證照檢定考場，輔導學生就地考照，學生具備考場考照優勢。 3. 課程特色-聘請業界師傅、技專院校師資、職訓局師資進行多師教學，並融入職場體驗課程，連結理論與實務，掌握業界、產學連結脈動，以提升就業實務能力。 4. 培養廚藝學習與創新、創意能力，以「廚藝美學、時尚餐飲」之課程發展為教學目標。 <p>二、時尚造型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校時尚造型科於新莊、三重、蘆洲區唯一開設時尚造型科之職業學校。未更改科名前為美容科-成立有 30 年並經營有成，為時尚造型科奠定濃厚產業資源與合作基礎。 2. 重視職場體驗實習，並引進業師及專業經理人進行課程教學，校內師資學有專精，具備丙級、乙級美容、美髮專業證照，落實務實技職教育。 3. 本科設有美髮丙級、美容丙級、美甲二級合格國家檢定考場，設備新穎，優活學習。 4. 培養「整體造型設計」、「時尚展演設計」專業基礎人才為目標。 					
	書審應繳資料	<p>◎書面審查：包含一般條件及特別加分條件兩項。</p> <p>一、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p> <p>(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 (15 分)：採計與報考群科相關之技藝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一。</p> <p>(二)其他競賽 (10 分)：採計其他競賽成績，積分對照表請參見下表二。</p> <p>(三)生涯發展規劃書(5 分)：採計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生涯發展規劃書」，以師長綜合意見為給分依據，只採計家長、導師及輔導老師三者均同意學生選讀「高職」或「五專」等職業學校時核給 5 分，其餘不給分。</p> <p>二、特別加分條件：(以下 2 項為外加，合計至多加 5 分)</p> <p>(一)採計國中在學期間曾參加各校經教育局核定技藝教育社團、本市辦理之職業試探育樂營持有證明者，每項核給 1 分；參加九年級上學期技藝教育課程，持及格成績證明者，核給 2 分。本項最高 2 分。</p> <p>(二)各校特別加分：凡報名本校各科別，國中在學期間內曾參加本校(穀保家商)舉辦穀保盃國中技藝達人競賽獲獎持有證明者核給 2 分；鼓勵就近入學-凡就讀新莊、三重、蘆洲區國中者，核給 1 分。本項最高 3 分。</p>			術科測驗說明	<p>◎術科測驗：占總成績 70%</p> <p>◎施測科目：</p> <p>A04 時尚造型科▶彩妝技巧與舞台肢體</p> <p>A08 餐飲管理科▶客用口布與西餐餐具擺設</p>
				同分比序順序	<p>一、術科測驗成績</p> <p>二、相關群科技藝競賽成績</p> <p>三、其他競賽成績</p> <p>四、生涯發展規劃書審核得分</p>	

甄選說明

一、甄選作業採二階段報名方式進行：

(一)第一階段書面審查報名：104年3月9日至10日個別報名；3月11日至13日集體報名。

(二)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報名：104年4月8日個別報名；4月9日至10日集體報名。

二、書面審查採計積分方式說明如下：

(一)表一、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特優	第3名 特優	第4名 優等	第5名 優等	第6名 優等	佳作
縣市、院轄市	15	13	11	9	7	5	3
校級	5	4	3	2	1	1	1

(二)表二、其他競賽積分對照表

競賽等級	第1名 特優	第2名 優等	第3名 甲等	第4名 乙等	第5名 佳作	第6名 入選
全國	10	9	8	7	6	5
縣市、院轄市	8	7	6	5	4	3
校級	5	4	3	2	1	1

註：1.表一、表二中同一類科競賽項目，僅以國中在學階段最高成績採計1次，不予累計。

2.其他競賽採計個人參加科展、生活科技創作(競賽命題範圍以現行國高中生活科技課程及教育部審定國高中生活科技教科書內容為主)、語文、數理、資訊、藝文(含音樂、美術、戲劇、舞蹈)、體育、智慧鐵人及非相關群科技藝競賽等教育主管機關或學校辦理之各項競賽成績，團體獎項採計1/2計分。本項不採計各校班級例行生活競賽如「整潔」、「秩序」、「禮節」、「品格」等班級生活常規方面團體或個人比賽成績。

3.特別加分條件中，有關參加技藝教育社團、職業試探育樂營，若同項多次參加持有證明者僅採計1次，不予累計。

三、成績計算方式

總成績=第一階段書面審查【一般條件(總分30分，占總成績30%) + 特別加分條件(本項為外加，至多加5分)】 + 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總分100分，占總積分70%】

四、錄取方式：

(一)以書面審查成績分數高低，錄取招生名額3倍率的學生，未及3倍率或同分超額者，全數錄取進入第二階段術科測驗。第二階段術科測驗名單，於104年3月27日(星期五)前，以書面通知各國中教務處及考生，並公告於學校網站首頁。

(二)依總成績分數之高低為錄取依據，錄取最低分數由各校招生委員會討論訂定之，並得採不足額錄取。通過第一階段書面審查未參加第二階段術科測驗考生，各招生學校均不予錄取。

五、術科測驗時間配當表：詳見簡章第10(A08餐飲管理科)、8(A04時尚造型科)頁。

備註

一、有關「相關群科」之定義，請參照「基北區103學年度國民中學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保送就讀高職及高中附設職業類科」作業要點中「相關職業群科參考對照表」乙類規定。

二、特殊身分學生錄取依相關規定辦理。

三、有關入學評選方式如有未盡事宜，由本校招生委員會會議決議之。

四、有關招生簡章、各項考試期程及術科測驗考題範例資訊，可至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網址：<http://210.59.2.4>)或新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資源網活動訊息查詢(網址：<http://se.ntpc.edu.tw/>)。

五、欲報名本市104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重點群科特色招生甄選入學者，需另洽新北市立瑞芳高級工業職業學校或各招生學校購買學生報名資料袋及報名表單。